

約翰福音 18-21 章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 www.cbcwla.org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:王文堂牧師
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

2021.6.13

CBCWLA 读经班

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

读經者的信念

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

（提後3:16-17）

新約讀經班的要求

每次上課之前讀完五章聖經

參加隨堂測驗

不無故遲到早退，有良好的上課態度

讀經班的祝福

□ 願神祝福你讀經的日子！

約翰福音

主題經文 3:16

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約翰福音的寫作目的

- 約翰福音20:30-31
 - 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*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
 - *行了許多神蹟：顯示了許多記號
-

記號與榮耀 Signs and Glory

- 約翰福音共**21**章，可分為兩部分：
 - 1. **1-11章：記號之書 Book of Signs**
 - 2. **12-21章：榮耀之書 Book of Glory**
 - **神蹟的意思是「記號」（招牌，顯示與說明）**，約翰福音所記載的七個神蹟（七塊招牌）集中於頭**11**章，每個神蹟都指向耶穌，見證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信他可以得生命。
 - **榮耀的意思是「十字架與復活」**，約翰福音從**12**章開始講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，約**12:23**」，其中
 - **13-17章：耶穌臨別的講話**
 - **18-21章：耶穌釘十字架並從死裡復活的經過**
-

18-21章：耶穌釘十字架並從死裡復活的經過

被捕(18:1-12);

被审问(18:13-19:16);

被钉十字架(19:17-37);

埋葬(19:38-42);

复活(20:1-31);

门徒的恢复(21:1-23);

结束语(21:24,25)。 □

時候 The Hour

- 約翰福音強調耶穌的「時候」（The Hour, 原文 hora）。耶穌所行的頭一個神蹟，是在迦拿娶親的筵席上將水變為酒。當時耶穌的母親對他說：他們沒有酒了！耶穌卻回答說：
 - 母親，我與你有甚麼相干？我的時候（hora）還沒有到。（約2:4）
 - 耶穌所說的「時候」是甚麼？時候（hora）是指某一個特定的時間（英語聖經多譯為“**the hour**”，NIV, NASB, KJV）。在神的旨意中，耶穌基督將於某一個特定的時間被釘十字架，完成神對世人的救贖，顯出基督的榮耀。
 - 耶穌說：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（hora）到了。」（約12:23）
 - 耶穌說了這話，就舉目望天，說：「父啊，時候（hora）到了，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！」（約17:1）
-

時代，時機，時候（時間點）

1. Chronos：一段延續性的時間
 2. Kairos：一個時機（時間中的機會）
 3. Hora：一個特定的時間點
-

就自己卑微

- 約翰福音從頭啟示，耶穌是太初之道，萬有都是藉著他造的。道卑微自己，來到人間，從「道成肉身」到「道成奴僕」，從「道成奴僕」到「道成罪犯」，一路卑微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
 - 1 道成肉身：道就是神，神謙卑自己，來到世間做人。
 - 2 道成奴僕：耶穌成為奴僕，服事眾人，為門徒洗腳。
 - 3 道成罪犯：耶穌被綑綁、審問、鞭打、釘死，從至高降到至低。
-

存心順服

- 道順服父的旨意，來到人間成為神的羔羊。羔羊必須被殺，承受十字架的苦難。道在人間也有人性，會傷痛掙扎，卻在掙扎中順服了父的旨意。
 - 卑微與順服，是道在人間所走的道路，目的是使他人得生命。卑微，是自己卑微；順服，是存心順服。不是出於勉強，乃是出於甘心。
 - 門徒跟從耶穌，所走的也是卑微與順服的道路，也就是捨己。不是操練，乃是捨棄。操練是保存原有的我，更加精益求精。捨棄是拋掉原有的我，以基督來代替。
-

約翰福音第十八章 耶穌被捕

汲沦溪 介乎耶路撒冷与橄榄山之间的一个小峡谷

1.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中被捕 (18:1-12)

1 耶穌说了这话，就同门徒出去，过了**汲沦溪**，在那里有一个**园子**，他和门徒进去了。

犹大为什么卖主？
为钱？

2 卖耶穌的**犹大**也知道那地方。因为耶穌和门徒屡次上那里去聚集。

3 **犹大**领了一队兵，和祭司长并法利赛人的差役，拿着灯笼，火把，兵器，就来到园里。

如临大敌

4 耶穌**知道**将要临到自己的一切事，**就出来**，对他们说，**你们找谁？**

耶穌主动出来

5 他们回答说，找拿撒勒人耶穌。耶穌说，**我就是**。卖他的犹大也同他们站在那里。

6 耶穌一说**我就是**，他们就退后倒在地上。

犹太用语：我是神，显示耶穌的威严

7 他又问他们说，你们找谁？他们说，找拿撒勒人耶穌。

8 耶穌说，**我已经告诉你们，我就是**。你们若找我，**就让这些人去吧**。

保护门徒让门徒离开

9 这要应验耶穌从前的话，说，你所赐给我的人，我没有失落一个。

10 西门**彼得**带着一把刀，就拔出来，将大祭司的仆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他的右耳。那仆人名叫**马勒古**。

细节

耶穌不许，耶穌反而摸那人的耳朵，把他治好了（路22:51）

11 耶穌就对彼得说，收刀入鞘吧。**我父所给我的那杯，我岂可不喝呢？**

耶穌曾說：沒有人奪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捨的！（約10:18）

12 那队兵和干夫长并犹太人的差役，就拿住耶穌，把他**捆绑**了。

耶穌順服神旨意，內心所擁有平安與力量

為了拯救世人，甘心受苦難被綑綁，飲十字架的苦杯。

耶穌被捕，18:1-12

- 猶大賣主：猶大領了一隊兵，拿著燈籠、火把、兵器，來到園裡捉拿耶穌。驚奇嗎？耶穌的身邊居然有出賣他的人！事實上是，猶大型的人物，總是不斷在白稱跟從耶穌的人群中出現。
 - 你們找誰？約翰福音強調耶穌的主動，他曾說：沒有人奪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捨的！（約10:18），當猶大帶人來捉拿耶穌，耶穌不但沒有躲避，反倒兩次主動問人：你們找誰？
-

耶穌被捕，18:1-12

- 我父所給我的杯：十字架是苦杯，耶穌順服天父的旨意，甘心飲十字架苦杯：我父所給我的那杯，我豈可不喝呢？
 - 耶穌被綑綁：耶穌是太初之道，宇宙的主宰（萬物是藉著他造的，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）。為了飲十字架的苦杯，拯救世人，甘心被綑綁，受苦難。
-

約翰福音第十八章 耶穌被猶太人審問13-27

2. 彼得第一次不認主 (18:13-18)

亞那也是大祭司，是前任 大祭司，該亞法是現任大祭司，亞那是該亞法的岳父。

13 先帶到**亞那**面前。因為**亞那**是本年作大祭司**該亞法**的岳父。

14 這**該亞法**，就是从前向猶太人發議論說，一個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那位。

15 西門彼得跟着耶穌，還有一個門徒跟着。那門徒是大祭司所認識的。他就同耶穌進了大祭司的院子。

不知道是誰，可能是約翰？

16 彼得卻站在門外。大祭司所認識的那個門徒出來，和看門的使女說了一聲，就領彼得進去。

17 那看門的使女對彼得說，你不也是這人的門徒嗎？他說，**我不是**¹。

耶穌曾對彼得說：雞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（約13:38）

18 仆人和差役，因為天冷，就生了炭火，站在那裡烤火。彼得也同他們站着烤火。

彼得為什麼軟弱？

3. 大祭司盤問耶穌 (18:19-24)

19 大祭司就以耶穌的門徒和他的教訓盤问他。

20 耶穌回答说，我从来是明明地对世人说话。

我常在会堂和殿里，就是犹太人聚集的地方，

教训人。我在暗地里，并没有说什么。

21 你为什么问我呢？可以问那听见的人，我

对他们说的是什么。我所说的，他们都知道。

22 耶穌说了这话，旁边站着的一个差役，用

手掌打他说，你这样回答大祭司吗？

23 耶穌说，我若说的不是，你可以指证那不是。我若说的是，你为什么打我呢？

24 亚那就把耶穌解到大祭司该亚法那里，仍是捆着解去的。

第二次审问

4. 彼得接連第兩、第三次不認主 (18:25-27)
25 西门彼得正站着烤火，有人对他说，你不也是他的门徒吗？彼得不承认，说，我不是²。

26 有大祭司的一个仆人，是彼得削掉耳朵那人的亲属，说，我不是看见你同他在园子里吗？

27 彼得又不承认³。立时鸡就叫了。

同樣一個人，在安全地區很勇敢，在危險地區很膽怯。不是他故意要膽怯，而是一遇危險，膽怯就出來了。勇氣需要操練。

相對於耶穌的「我就是」，彼得接二連三的「我不是」（17、25-26）成為明顯的對比。我們捫心自問，在相信這位「我是」的主耶穌之後，在什麼時候、什麼場合，常會讓我們急著想要撇清，像彼得脫口而出說：「我不是！」那樣地不想承認我是基督徒的身份呢？記得耶穌的話「凡在人面前不認我的，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認他。」（太10:33）我們禱告，下次在同樣的時間、場合，可以拿出我們的勇氣與信心，承認我們的身份！

蕭牧师读经灵修

約翰福音第十八章 彼得三次不認主

5. 彼拉多審判耶穌 (18:28-40)

28 众人将耶稣从该亚法那里往衙门内解去。那时天还早。他们自己却不进衙门，恐怕染了污秽，不能吃逾越节的筵席。

29 彼拉多就出来，到他们那里，说，你们告这人是为什么事呢？

30 他们回答说，这人若不是作恶的，我们就不把他交给你。

31 彼拉多说，你们自己带他去，按着你们的律法审问他吧。犹太人说，我们没有杀人的权柄。

32 这要应验耶稣所说，自己将要怎样死的话了。

彼拉多不想受理這個案件

大祭司预先定了要杀耶稣

耶稣知道自己要被举起来，在十字架上死(3:14,8:28,12:32~34)

耶穌受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問， 18:28-40

- 殺人的權柄：猶太人將耶穌解送到羅馬巡撫彼拉多的衙門，彼拉多不想受理這個案件，說：你們自己帶他去吧，按著你們的律法審問他。猶太人卻說：我們沒有殺人的權柄。
 - 耶穌曾說，摩西怎樣在曠野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（約3:14-15）。又說：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，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（約12:32）。
 - 被舉起來就是釘十字架，只有羅馬人才可釘人十字架。猶太人想釘耶穌十字架，就將他交給彼拉多，應驗了耶穌所說自己將要如何死的預言。
-

約翰福音第十八章 彼得三次不認主

5. 彼拉多審判耶穌 (18:28-40)

33 彼拉多又進了衙門，叫耶穌來，對他說，**你是猶太人的王嗎？**

34 耶穌回答說，**這話是你自己說的，還是別人論我對你說的呢？**

35 彼拉多說，我豈是猶太人呢？你本國的人和祭司长，把你交給我。你作了什么事呢？

36 耶穌回答說，**我的國不屬这世界。我的國若屬这世界，我的臣仆必要爭戰，使我不至于被交給猶太人。只是我的國不屬这世界。**

37 彼拉多就對他說，**這樣，你是王嗎？**耶穌回答說，**你說我是王。我為此而生，也為此來到世間，特為給真理作見證。凡屬真理的人，就聽我的話。**

耶穌就是真理，門徒也為耶穌作見證

38 彼拉多說，**真理是甚麼呢？**說了這話，又出來到猶太人那里，對他們說，**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來¹。**

耶穌是無罪的

39 但你們有個規矩，在逾越節要我給你們釋放一個人，你們要我給你們釋放猶太人的王嗎？

40 他們又喊着說，不要這人，要巴拉巴。這巴拉巴是個強盜。

彼拉多眼里沒有真理

耶穌確實是神的兒子，耶穌確實是王，但是祂來並不是要在地上建立政權、享王權，不是要建立世上的國度，祂也無意要藉宗教的勢力去干涉當時羅馬的政治。祂來是要建立一個更高的國度、祂所掌管的是天上的王權。祂要讓世人明白的是，祂的對頭不是屬地的該撒，祂真正要打敗的敵人是撒但，祂來不是要救猶太人脫離羅馬政府的管轄，乃是要拯救世人，脫離魔鬼罪惡的挾制，要人人悔改歸向神，因祂進入神的國度，成為神的百姓！

唯有我們認清自己真正的身份、所屬乎的君王、當執行的使命，我們才不會辜負神子耶穌在十字架上所捨的性命、所流的寶血。我是屬乎地的？還是屬乎神的呢？ 蕭牧師讀經靈修

彼拉多
不認識
真理

耶穌受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問，18:28-40

- 甚麼是真理？彼拉多問耶穌：你是猶太人的王麼？耶穌說：我的國不屬這世界，我來特為真理作見證，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。彼拉多說：甚麼是真理呢？耶穌本身就是真理，他的見證是為自己作見證。門徒是為耶穌作見證，也就是為真理作見證。
 - 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！彼拉多三次對猶太人說：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！（約18:38,19:4,6）使徒傳福音之時，也強調查不出耶穌的罪（徒13:28）。耶穌是無罪的，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。（林後5:21）
-

約翰福音第十九章 耶穌被釘十字架

1. 彼拉多不義的判決 (19:1-16)

1 當下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。

因祂受「鞭」傷，我們得醫治(賽53:5)。這是何等的救恩！

2 兵丁用荊棘編作冠冕，戴在他頭上，給他穿上紫袍。

3 又挨近他說，恭喜猶太人的王阿。他們就用手掌打他。

毆打讥笑，虐待別人是人的罪性

4 彼拉多又出來對眾人說，我帶他出來見你們，叫你們知道**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來**²。

5 耶穌出來，戴着荊棘冠冕，穿着紫袍。彼拉多對他們說，**你們看这个人**。

6 祭司长和差役看見他，就喊着說，釘他十字架，釘他十字架。彼拉多說，你們自己把他釘十字架吧。**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來**³。

7 猶太人回答說，我們有律法，按那律法，他是該死的，因他以自己為神的兒子。

按那個律法竟容不下主耶穌

8 彼拉多聽見這話，越发害怕。

9 又進衙門，對耶穌說，你是哪里來的？耶穌却不回答。

主在冤屈之中，却不為自己辯駁

10 彼拉多說，你不对我說話嗎？你豈不知我有权柄釋放你，也有权柄把你釘十字架嗎？

11 耶穌回答說，若不是从上頭賜給你的，你就毫无权柄办我。所以把我交給你的那人，罪更重了。

耶穌
為大
祭司
定罪

12 从此彼拉多想要釋放耶穌。無奈猶太人喊着說，你若釋放这个人，就不是該撒的忠臣。（原文作朋友）凡以自己為王的，就是**背叛該撒**了。

13 彼拉多聽見這話，就帶耶穌出來，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鋪華石處，希伯來話叫厄巴大，就在那里**坐堂**。

14 那日是預備逾越節的日子，約有**午正**。彼拉多對猶太人說，看哪，**这是你们的王**。

羅馬計時上午6點

15 他們喊着說，除掉他，除掉他，釘他在十字架上。彼拉多說，我可以把你們的王釘十字架嗎？祭司长回答說，除了該撒，我們沒有王。

16 于是彼拉多將耶穌交給他們去釘十字架。

握有審判權的彼拉多，竟然害怕群眾鼓譟起鬨，違背良心做出無理的判決，無罪的耶穌被判死，他怕地上的王却不怕天上的王！蕭牧師讀經靈修

耶穌被定罪，19:1-16

□ 恭喜，猶太人的王啊！

□ 仇恨使人盲目。彼拉多想要釋放耶穌，猶太領袖卻深恨耶穌，寧可釋放強盜巴拉巴，也要置耶穌於死地。彼拉多是現實的政客，不願得罪當地權貴，就妥協了，將耶穌交給兵丁鞭打。鞭打之後，兵丁又戲弄耶穌，用荊棘編作冠冕戴在他頭上，給他穿上紫袍，假意朝拜他。

□ 罪使人殘忍。一個善良的人，與人無傷，所行的盡是善事，為何卻如此痛恨他，非要置他於死地？一個已經被鞭打得體無完膚的人，即將被釘十字架，為何還要嘲弄他？如此殘忍，如此盲目，人性是怎麼了？

耶穌被定罪，19:1-16

主在十字架上戴荆棘的冠冕，
是为我们受咒诅，好叫我们免去咒诅

□ 你們看這個人！

因祂受「鞭」伤，我们得医治(赛53:5)。这是何等的救恩！

- 彼拉多又對眾人說：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！他將耶穌帶出來，戴著荊棘冠冕，穿著紫袍，變體麟傷。彼拉多說：你們看著個人！盼望猶太人看到耶穌這個樣子，就滿足了。
 - 他們卻不滿足。祭司長和差役看見耶穌，就喊著說：釘他十字架！釘他十字架！他們的聲音得了勝（路23:24），彼拉多讓步了，同意將耶穌釘十字架。
-

約翰福音第十九章 耶穌被釘十字架

2. 耶穌被釘十字架 (19:17-22)

耶穌背負世人的罪，我們的罪

17 他们就把耶穌帶了去。耶穌背着自己的十字架出來，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髑髏地，希伯來話叫各各他。

18 他们就在那里釘他在十字架上，還有兩個人和他一同釘着，一邊一個，耶穌在中间。

19 彼拉多又用牌子寫了一個名號，安在十字架上。寫的是**猶太人的王**，拿撒勒人耶穌。

20 有許多猶太人念這名號。因為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地方，與城相近，並且是用希伯來，羅馬，希利尼，三樣文字寫的。

21 猶太人的祭司长，就对彼拉多说，不要寫**猶太人的王**。要寫他自己說我是猶太人的王。

22 彼拉多说，我所寫的，我已經寫上了。

主耶穌是王，不可更改

3. 兵丁拈鬮耶穌的衣服 (19:23-24)

23 兵丁既然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，就拿他的衣服分為四分，每兵一分。又拿他的里衣。這件里衣，原來沒有縫兒，是上下一片織成的。 詩篇22:18

24 他们就彼此說，我們不要撕開，只要拈鬮，看誰得着。這要應驗經上的話說，他們分了我的外衣，為我的里衣拈鬮。兵丁果然作了這事。

4. 耶穌將母親託付約翰 (19:25-27)

25 站在耶穌十字架旁邊的，有他母親，與他母親的姊妹，并革羅巴的妻子馬利亞，和抹大拉的马利亞。

26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，就對他母親說，母親（原文作婦人），**看你的兒子**。

27 又對那門徒說，**看你的母親**。從此那門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。

耶穌在十字架上說的話，安排好他的母親

約翰福音第十九章 耶穌被釘十字架

5. 基督成就了救贖 (19:28-37)

《诗篇》69:21他们拿苦胆给我当食物，我渴了他们拿醋给我喝。

28 这事以后，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，为要使经

上的话应验，就说，**我渴了**。 耶稣在十字架上说的话，成就神的话

29 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，放在那里。他们就拿海绵蘸满了醋，绑在牛膝草上，送到他口。

30 耶稣尝（原文作受）了那醋，就说，**成了**。便低下头，将灵魂交付神了。 自己舍了 耶稣在十字架上说的最后一句话

31 犹太人因这日是预备日，又因那安息日是个大日，就求彼拉多叫人打断他们的腿，把他们拿去，免得尸首当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。

32 于是兵丁来，把头一个人的腿，并与耶稣同钉第二个人的腿，都打断了。

33 只是来到耶稣那里，见他已经死了，就不打断他的腿。

耶稣的宝血可以除去人的罪，耶稣的水赐给人生命

34 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，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

35 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**见证**，他的见证也是**真的**，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**真的**，叫你们也可以**信**。

作者约翰

36 这些事成了，为要应验经上的话说，他的骨头，一根也不可折断。 诗34:20

37 经上又有一句说，他们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。

撒加利亚书12:10

6. 耶穌的安葬 (19:38-42)

38 这些事以后，有亚利马太人**约瑟**，是耶稣的门徒，只因怕犹太人，就暗暗地作门徒，他来求彼拉多，要把耶稣的身体领去。彼拉多允准，他就把耶稣的身体领去了。

39 又有**尼哥底母**，就是先前夜里去见耶稣的，带着没药，和沉香，约有一百斤前来。

40 他们就照犹太人殡葬的规矩，把耶稣的身体，用细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。

41 在耶稣钉十字架的地方，有一个园子。园子里有一座新坟墓，是从来没有葬过人的。

42 只因是犹太人的预备日，又因那坟墓近，他们就把耶稣安放在那里。

预言与财主同葬(赛53:9)

十字架，19:17-30

1. 十字架是罪：

- 世界上不應該有十字架的，它的存在就是罪。十字架是死刑的工具，羅馬人用來處決奴隸、非羅馬公民、和嚴重的罪犯。它由兩根木頭 所組成，受刑人被迫扛著它走到行刑之處，心知自己即將被釘在上面，滿心恐懼絕望，還要背著沉重的木頭，一步一步走下去。
 - 行刑地點是公眾的場合，或是路旁，或是較高之處，目的是要給人 看，以求達到恐嚇的作用。行刑者脫去犯人的衣服，用三根大鐵釘， 兩根釘在左右手腕，再將兩腳重疊，一根釘在腳跟。因為不是致命 傷，雖然痛極，但卻不會馬上就死。
 - 人被固定在木頭上，無法擺脫，無法掙扎，完全絕望。又沒吃沒喝，暴露在白天的日曬和夜間的寒冷之下，是人所無法承受的煎熬，但 卻要承受下去。受刑人因為不斷失血，極端口渴，卻又無水可喝， 痛苦無比。
-

十字架，19:17-30

2. 十字架釘罪：

- 施浸約翰看到耶穌，就說：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背負世人罪孽的！」（約1:29）羔羊本身無罪，但卻背負著罪，被殺於祭壇之上，為人的罪付出代價。
 - 耶穌是神的羔羊，十字架是他的祭壇。耶穌被釘的時候，你我的罪也被釘在十字架上；耶穌死的時候，你我的罪也死在十字架上。
 - 十字架是釘罪之處，赦免之處，新生之處。在十字架上，我們的罪被徹底解決了。使徒保羅說：「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，神赦免了你們一切過犯，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；又塗抹了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，有礙於我們的字據，把他撤去，釘在十字架上。」（西2:13-14）
-

十字架，19:17-30

3. 十字架赦罪：

- 聖經說：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」（來9:22）耶穌在十字架上捨身流血，使我們的罪得到赦免。「流血」代表「生命的代價」，利未記說：「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，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。」（利17:11）血是「賜給你們」的，乃是一個恩典，用另外一個活物的生命，來代替你們的生命。聖經說：「按著律法，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。」（來9:22）代罪活物的血一流，活著的活物就得著潔淨。
- 神是聖潔的，唯有潔淨的人才能進到他的面前；因基督流的血，我們得到潔淨，可以進到神的面前。基督是贖罪祭，在十字架上為人贖罪。贖罪祭是為了要挽回罪人，它的作用，是為罪人提供一條回到神面前的道路。
 - 耶穌就是這條道路，乃是一條恩典的道路，潔淨的道路，唯一的道路
 - 若不藉著他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（約 14:6）

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。他們必仰望我，就是他們所扎的；必為我悲哀，如喪獨生子；又為我愁苦，如喪長子。
撒加利亚书12：10

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19:17-30

- 福音的核心是「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」（林前2:2）
只有耶穌基督，沒有十字架；只有聖誕節，沒有受難日；
只有道成肉身，沒有捨身贖罪；我們就仍在罪中。
 - 只有十字架，沒有耶穌基督；有人釘死，但不是神的兒子；
有血流出，但不是神的羔羊；我們也仍在罪中。
 - 必須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神的羔羊為人贖罪，神的兒子為人而死，獻上「一次而永遠」的贖罪祭（來9:12），我們的罪才得以洗淨，人間才有福音。
-

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19:17-30

- 我們若只傳耶穌愛你，信耶穌有平安喜樂，信耶穌有健康財富，卻不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，我們就是在傳宗教，傳迷信，而不是在傳福音。
- 使徒們深知這一點，他們認定目標，不偏不倚，不用「高言大智」（林前2:1），**只傳耶穌基督，並他釘十字架！**
- 赦免，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；生命，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；神的愛，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我們所傳的信息，必須也是耶穌基督，並他釘十字架！

耶穌真正的死因：是因為祂要承擔世人，也就是你、我一切的罪，因為神長闊高深的愛。若是要用一節經文來為耶穌開立死亡證明：那就是羅馬書5:8 **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**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要不是為了人的罪，耶穌一滴血也不用流；要不是因為神對你我的愛，根本不需要用神自己來捨命，成為贖罪的羔羊，替我們的罪受死！

蕭牧师读经灵修

約翰福音第二十章 耶穌的復活與顯現

1. 耶穌復活了(20:1-10)

加利利西海岸城市

1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天还黑的时候，抹大拉的马利亚来到坟墓那里，看见石头从坟墓挪开了。

2 就跑来见西门彼得，和耶稣所爱的那个门徒，对他们说，有人把主从坟墓里挪了去，我们不知道放在哪里。

3 彼得和那门徒就出来，往坟墓那里去。

4 两个人同跑，那门徒比彼得跑得更快，先到了坟墓。

5 低头往里看，就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。只是没有进去。

6 西门彼得随后也到了，进坟墓里去，就看见细麻布还放在那里。

7 又看见耶稣的裹头巾，没有和细麻布放在一处，是另在一处卷着。

8 先到坟墓的那门徒也进去，看见就信了。

9 因为他们还不明白圣经的意思，就是耶稣必要从死里复活。

10 于是两个门徒回自己的住处去了。

不止
马利亚
一个(太
28:1)

約翰特別提到「耶穌的裹頭巾沒有和細麻布放在一處，是另在一處捲著（英文用rolled up）」根據這個觀察，這兩樣東西都是按著原先的方式，原封不動地存留在原地，捲著不是散開後放一堆，而是維持當初捲著的樣子，沒有任何鬆開的痕跡，不見的只有主的身體。這又是一個能夠反駁盜屍論的證據，若是要將屍體盜走，為何要先將裹屍布從耶穌身上取下又包得好好的放回去，而不是拿了屍體就跑呢？沒有必要多此一舉，不是嗎？

蕭牧师读经灵修

約翰福音第二十章 耶穌的復活與顯現

2. 耶穌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 (20:11-18)

- 11 **马利亚**却站在坟墓外面哭。哭的时候，低头往坟墓里看，
- 12 就见两个天使，穿着白衣，在安放耶稣身体的地方坐着，一个在头，一个在脚。
- 13 天使对她说，妇人，你为什么哭？她说，因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在哪里。
- 耶稣死以后仍然忠心的马利亚
- 耶稣第一个向抹大拉的马利亚显现
- 14 说了这话，就转过身来，看见耶稣站在那里，却不知道是耶稣。
- 15 耶稣问她说，妇人，为什么哭？你找谁呢？马利亚以为是看园的，就对他说，先生，若是你把他移了去，请告诉我，你把他放在哪里，我便去取他。
- 16 耶稣说，马利亚。马利亚就转过来，用希伯来话对他说，拉波尼。（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）
- 不要拉着我，有事差遣她
- 17 耶稣说，**不要摸我**。因我还没有升上去见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里去，告诉他们，我要升上去，见我的父，也是你们的父。见我的神，也是你们的神。
- 18 抹大拉的马利亚就去告诉门徒说，我已经看见了主。她又将主对她说的这话告诉他们。
-

約翰福音第二十章 耶穌的復活與顯現

原本主被釘死在十架上、被安放在墓穴中，幽暗看似掌權、惡者似乎得勝；但是就在七日的頭一日，主復活了！耶穌的復活，代表祂勝過了宗教的迫害，勝過了政治的黑暗，勝過了死亡的威脅，勝過了罪惡的權勢。這是所有基督徒最開心、最值得慶賀的日子！

從被滾開的石頭、放在一旁捲著的裹屍布、空的墳墓，門徒的見證，在在證明耶穌是真真實實地復活。各位弟兄姊妹，在我們接受耶穌因為你、我的罪已經被釘死的同時，**我們也需要相信，耶穌已經復活了！**換句話說，我們知道自己的罪，因著耶穌能夠被神赦免之後，也要知道我們自己要開始跟著從死裡復活的主耶穌，一起同活！

在馬利亞身上，我們可以學習甚麼呢？她身上曾經有七個污鬼被耶穌趕出來，生命被耶穌改變後，她和其他幾位婦人**曾經用自己的財物服事耶穌和門徒**（路8:1-3），當耶穌被安放在約瑟的新墳之後，她算**是最後一批離開的人**（太27:61），七日的頭一日，她也是清早來到耶穌墳墓前的人；她的眼淚及跟隨耶穌的腳蹤，顯示她愛耶穌何等懇切而真誠。約翰福音14:21「**凡接受我命令並且遵守的，就是愛我的人。愛我的，我父親必定愛他；我也愛他，並且向他顯明我自己。**」願我們也持定一個愛主的心，跟隨主、服事主，在生命裡經歷神顯明的作為，信心繼續被主堅固。

蕭牧师读经灵修

約翰福音第二十章 耶穌的復活與顯現

主日

3. 耶穌向門徒顯現 (20:19-23)

19 那日，（就是七日的第一日）晚上，門徒所在的地方，因怕犹太人，門都关了。耶穌來站在當中，對他們說，**愿你们平安¹**。

耶穌向十个門徒显现，第一次問安

20 說了這話，就把手和肋旁，指給他們看。門徒看見主，就喜樂了。

21 耶穌又對他們說，**愿你们平安²**。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样差遣你們。

第二次問安，差遣門徒

22 說了這話，就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，你們受聖靈。

23 你們赦免誰的罪，誰的罪就赦免了。你們留下誰的罪，誰的罪就留下了。

將來因著會有聖靈的同在，能夠奉主的名為信耶穌的人施浸。

4. 耶穌和多馬 (20:24-31)

24 那十二個門徒中，有稱為低士馬的**多馬**。耶穌來的時候，他沒有和他們同在。

25 那些門徒就對他說，我們已經看見主了。多馬卻說，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。

26 過了八日，門徒又在屋裡，多馬也和他们同在，門都关了。耶穌來站在當中說，**愿你们平安³**。

第三次問安

27 就对多馬說，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（摸原文作看）我的手。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。**不要疑惑，总要信。**

28 多馬說，我的主，我的神。信耶穌是神，奉耶穌為生命的主

29 耶穌對他說，**你因看見了我才信。那沒有看見就信的，有福了。**

弟兄姐妹們，我們都有福了

30 耶穌在門徒面前，另外行了許多神迹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

31 但記這些事，要**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**。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**因他的名得生命**。

約翰福音第二十章 19-31主耶穌在復活以後向門徒們顯現， 三次說到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（19、21、26）。

第一次（19-20），也就是復活的當晚，門徒因怕猶太人，所以把門關了起來聚集在一起。耶穌卻以祂復活的身體，帶著手上的釘痕與肋旁的傷口向門徒顯現，站在他們中間，親自與他們同在，**當身處在徬徨無助時，願我們也能夠因著聽見復活的主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而得著安慰。**

第二次（21-23），當主說「願你們平安！」的時候，也代表著門徒將要奉祂的差遣，去傳赦罪、悔改的道。同時，也因著會有聖靈的同在與主所賜的權柄，能夠剛強壯膽。**每當我們對於向人分享福音感到舉棋不定、猶豫不決的時候，願我們也能夠藉著復活的主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而能遵命、順服而行。**

多馬說「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」。

主憐憫多馬，過了八日，又在一次門徒的聚會中顯現（26-29），**第三次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**還特別向多馬說到「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。不要疑惑，總要信。」

若是有什麼樣的原因，使你產生疑惑與不信，求主也像對多馬那樣包容、憐憫你容易動搖的信心，求主親自向你顯現祂的信實。不要疑惑、總要信，記得主的話：「你因看見了我才信；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。」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復活的主說「願你們平安！」願你們相信耶穌真復活，得到信主的平安！願你們參與事工，得到服事主的平安！也願你們在人生的各種歷練中，不管是高山、低谷，用信心經歷主賜的平安，更加堅定耶穌是主，是神！願你們平安！

节选自 萧牧师读经灵修

1. 門徒打魚，徒勞無獲 (21:1-8)

1 这些事以后，耶穌在提比哩亞海边，**又向門徒显现**。他怎样显现记在下面。

2 有西门**彼得**，和称为低土马的**多马**，并加利利的迦拿人**拿但业**，还有西庇太的**两个儿子**，又有**两个门徒**，都在一处。

巴多罗买，新郎？

共七人

3 西门彼得对他们说，我打鱼去。他们说，我们也和你同去。他们就出去，上了船，那一夜并没有打着什么。

离开主
不能做什么

4 天将亮的时候，耶穌站在岸上。门徒却不知道是耶穌。

5 耶穌就对他们说，小子，你们有吃的没有。他们回答说，没有。

6 耶穌说，你们把网撒在船的右边，就必得着。他们便撒下网去，竟拉不上来了，因为鱼甚多。

听从主，必得着

7 耶穌所爱的那门徒对彼得说，是主。那时西门彼得赤着身子，一听见是主，就束上一件外衣，跳在海里。

向耶穌游去

8 其余的门徒（离岸不远，约有二百肘，（古时以肘为尺，一肘约有今时尺半）就在小船上把那网鱼拉过来。

没有鱼的得着鱼

2. 得主指引，就必得著 (21:9-

9¹⁴) 他们上了岸，就看见那里有炭火，上面有鱼，又有饼。

10 耶穌对他们说，把刚才打的鱼，拿几条来。

第八个神迹

11 西门彼得就去，（或作上船）把网拉到岸上，那网满了大鱼，共**一百五十三**条。鱼虽这样多，网却没有破。

12 耶穌说，你们来吃早饭。门徒中没有一个敢问他，你是谁？因为知道是主。

13 耶穌就来拿饼和鱼给他们。

主服侍门徒

14 耶穌从死里复活以后，**向門徒显现**，这是**第三次**。

不计像抹大拉显现

153

- 門徒遵從主的吩咐下網：「那網滿了大魚，共153條，魚雖這樣多，網卻沒有破。」（約21:11）
 - 153有特別的意義嗎？歷代以來，許多人揣摩這個數字。大多數現代的解經家都認為這僅是一個歷史的記載，紀錄當時補到的魚數，並無特別的意義。
 - 認為這個數字有特別意義的，有各種不同的說法。有些說法已經證明是錯誤的，好比說，從前有人認為全世界的魚共有153種，得人如得魚，捕得153條魚，就是為主得到全世界的人。現在我們知道，全世界的魚遠遠不止153種！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隨著年歲的增長，信主年日的加增，我們每一個人也會不斷地經歷到神在我們生命當中的作為，有時候是在生活當中的點點滴滴，有時候是我們生命中的一個大跳躍，願我們都能夠把握住這些真實的經歷，與主同行，常在主裡。最重要的是，不要忘記主對我們的呼召，和交給我們的使命。

蕭牧師讀經靈修

153

- 有一個說法值得一談，有屬靈的意義。約翰福音 20:30-31 是全書的結語（21 章是附錄），這個結語中有四個關鍵字：記號（神蹟）、信、基督、生命。
 - 在整本約翰福音之中，「記號」這個字（希臘原文）出現了 17 次，「信」98 次，「基督」19 次，「生命」36 次。將後面三個字的次數加起來（ $98+19+36$ ），正好是 153。那麼第一個字「記號」17 次呢？你若將 $1+2+3+4\ldots$ 一直加到 17，也正好是 153
 $1! + 2! + 3! + 4! + 5! = 153$
153 这个数字的奥秘是由以色列人科恩发现的，就是任何一个 3 的倍数的数字，它各位数字 3 次方求和，得数再各位数字 3 次方求和，如此经过有限次运算，其最终结果必是 153！比如 9-729-1080-513-153；66-432-99-1458-702-351-153.
 - 153 有意義嗎？你若認為有意義，153 是一個隱藏的信息：記載這些「記號」，是要你們「信」耶穌是「基督」，好叫你們因他的名可以得「生命」！
 - 你若認為 153 無意義，那它就是一個數字，是耶穌復活之後，門徒聽從主的吩咐所打到的魚數，其實那樣也很有意義！
-

3. 耶穌對彼得的託付 (21:15-19)

15 他们吃完了早饭，耶穌对西门彼得说，约翰的儿子西门，（约翰马太十六章十七节称约拿）**你爱我比这些更深吗？**彼得说，主阿，是的。你知道我爱你。耶穌对他说，**你餵養我的小羊。**

16 耶穌第二次又对他说，约翰的儿子西门，**你爱我吗？**彼得说，主阿，是的。你知道我爱你。耶穌说，**你牧養我的羊。**

17 第三次对他说，约翰的儿子西门，你爱我吗？彼得因为耶穌第三次对他说，**你爱我吗？**就忧愁，对耶穌说，主阿，你是无所不知的，你知道我爱你。耶穌说，**你餵養我的羊。**

18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，你年少的时候，自己束上带子，随意往来，但年老的时候，你要伸出手来，别人要把你束上，带你到不愿意去的地方。

19 耶穌说这话，是指着彼得要**怎样死荣耀神。**说了这话，就对他说，**你跟从我吧。**

20 彼得转过来，看见耶穌所爱的那门徒跟着，就是在晚饭的时候，靠着耶穌胸膛，说“主阿，卖你的谁？”的那门徒。

21 彼得看见他，就问耶穌说，主阿，这人将来如何？

22 耶穌对他说，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，与你何干？你跟从我吧。

23 于是这话传在弟兄中间，说那门徒不死。其实耶穌不是说他不死。乃是我若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，与你何干？

4. 耶穌所行的事，見證祂是神兒子 (21:24-25)

24 为这些事作见证，并且记载这些事的，就是这门徒。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。

25 耶穌所行的事，还有许多，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，我想所写的书，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

我們明顯看到，主要求彼得對自己的呼召作出回應就夠了，不用操心到別人的身上！神給每個人有不同的恩賜，對每一個人也有不同的計畫與安排。我們也時時需要這樣的提醒，管好自己與主的關係才是重點！其他的人，主會親自處理，不用你操心！

蕭牧师读经灵修

藉著耶穌的問話，從三次不認主的軟弱當中重新被建立

預言彼得之死

点明本书作者

恢復與差遣 Restoration and Commission

- 耶穌釘十字架之前，彼得三次不認主；否認了他與主之間的關係。耶穌復活之後，三次問彼得「你愛我嗎？」，恢復了他與彼得之間的關係。
 - 這關係的本質是愛。首先是耶穌對彼得的愛，表現於普世性的愛（十字架），以及個人性的愛（接觸並恢復彼得）。
 - 其次是彼得對耶穌的愛，表現於彼得三次回答：「主啊，你知道我愛你！」主愛彼得，彼得也愛主，從這個愛的關係中，主差遣了彼得（你餵養我的小羊！）。
 - 愛有兩個特性：一，愛是雙向的，主愛我，我也愛主。愛必須有回應，無回應的愛不完全。二，愛是有行動的，主愛我，為我而死；我愛主，接受主的差遣。愛必須有行動，無行動的愛不是愛。
-

彼得，你愛我嗎？

- 原文研究：耶穌問彼得，頭兩次是用 **agapao**，神對人的愛（主對彼得的愛）。第三次用 **phileo**，人對人的（友）愛。彼得回答耶穌，三次都是用 **phileo**。有人認為耶穌只是問彼得是否愛他，無須過於強調用字的不同。有人認為用字不同，意義也不同：
 - （主在原地）彼得，你像我愛你那樣愛我嗎？
 - （彼得肯定）主啊，你知道我愛你！
 - （主在原地）彼得，你像我愛你那樣愛我嗎？
 - （彼得遲疑）主啊，你知道...我愛你。
 - （主來到彼得所在之處）彼得，你愛我嗎？
 - （彼得憂愁）主啊...你知道...我愛你...

我们能够像主爱我吗一样爱主吗？
也像彼得一样迟疑？忧愁？

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1. 你餵養我的小羊！（ Feed my lambs! ）
 2. 你牧養我的羊！（ Shepherd my sheep! ）
 3. 你餵養我的羊！（ Feed my sheep! ）
- 三次的問答，都以主對彼得的差遣作結束。
 - 一個人接受差遣之前，必需先與主恢復關係。彼得曾經三次不認主，與主的關係破損；主來找彼得，恢復了他們之間的關係。
-

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1. 你餵養我的小羊！（ Feed my lambs! ）
 2. 你牧養我的羊！（ Shepherd my sheep! ）
 3. 你餵養我的羊！（ Feed my sheep! ）
 - 人與神之間的關係破損，出自於人的主動。關係的恢復，出自於神的主動。人因自己的罪（ 膽怯、不信、貪婪、情慾... ）而破壞與神的關係，神因愛人而付上代價，恢復與人的關係。
 - 與主恢復關係的人，主就差遣他。受差遣的人為主而活，不為自己而活。為自己而活的人尚未受差遣，尚未受差遣的人尚未與主恢復關係。主對全體門徒的差遣是為主作見證，對每個人還有不同的差遣。
-

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□ 主的羊：

- 主叫彼得去餵養的，是主的羊，不是彼得的羊。
- 事奉主的人必須認識耶穌的主權，認識不清楚的人不能事奉主。
- 在各教會中，常見有人劃分勢力範圍，將主的羊變成自己的羊。這樣的人違反了事奉者的基本守則，侵犯耶穌的主權，失去了事奉的資格。

□ 小羊與大羊：

- 主所託付的有小羊也有大羊，靈命不同，需要也不同。
 - 小羊需要餵養，大羊需要牧養，也需要餵養。
-

餵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□ 餵養與牧養 (Feeding and Shepherding) :

- 羊的食物是神的話語，小羊和大羊都需要被餵養，吃神的話語。
 - 有識別能力的大羊還需要牧養，就是引領他們走正路，行在主的旨意當中。
 - 羊的自然傾向是偏行己路，不接受引導。牧養不是滿足每隻羊的慾望，而是引導他們遵行大牧人（主耶穌）的旨意。
 - 牧羊人的兩大職責：餵養與牧養。
-

你跟從我吧！You Follow Me!

- 耶穌說這話是指著彼得要怎樣死，榮耀神。說了這話，就對他說：「你跟從我吧！」（約21:19）
 - 耶穌對他說：「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你跟從我吧！」（約21:22）
 - 耶穌三次叫彼得餵養主的羊，兩次叫彼得跟從他。餵養主的羊是任務，跟從主是人生，就是為主而死的人生。彼得以他的死來榮耀神，所有的門徒都是以死來榮耀神。
 - 門徒必須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。捨己是死，背起十字架也是死。「死」是為主而活，不為自己活。彼得被主恢復之後，不再為自己而活，最終為主殉道。在殉道之前，「彼得」已經死了，活著的那個人不再是彼得，而是基督。彼得的死，榮耀了神。
-

你跟從我吧！You Follow Me!

- 並非每個門徒都會殉道，但是每個門徒都必須死，以此來榮耀神。基督受父的差遣，為人而死，以此榮耀了父；門徒受主的差遣，為主而死，以此榮耀了主。
- 耶穌說：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得著生命（太16:25）。罪人以自我為中心，為自己而活，這種生活方式的結果不是得著生命，而是失去生命。門徒以主為中心，為主而活，這種生活方式的結果不是失去生命，而是得著生命。
- 「死」是耶穌的呼召，也是門徒畢生的功課。我們想要為自己而活，主卻要我們為他而死。我們在世上的每一天，都無法脫離生死的張力。我們的功課是每日更加為主而死，不為自己而活。
- 受人歡迎的繁榮福音是以人為中心的「福音」，基本信息是耶穌為你而活。不要求你為主捨己，卻應許主會祝福你。因它在本質上違反了福音的本意，捨棄耶穌的十字架，訴諸人愛自己的本性，所以更加危險。

圣徒应该活着就是为主而活,死了也是为主而死(罗14:7,8)。神将这种死亡看得尤其可贵(诗72:14;116:15)。

隱藏自己的見證人 A witness who hides himself

- 為這些事作見證，並且記載這些事的**就是這門徒**；我們也知道他的見證是真的。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，若是一一的都寫出來，我想，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（約**21:24-25**）
 - 整本約翰福音以作者的自述作為結束。他自稱為「耶穌所愛的門徒」，卻從始至終沒有說出自己的姓名。他說他的記載是為耶穌做見證，並且他的見證是真的。
 - 這位門徒彰顯耶穌，但卻隱藏自己。每位門徒都是主的見證人，好的見證人彰顯耶穌，隱藏自己。
 - 教會是彰顯耶穌的地方，也是隱藏自己的地方。一間好的教會使人看見耶穌，但卻看不見自己；一間不好的教會使人看見許多的自己，但卻看不見耶穌。願耶穌在我們身上，並在教會中，得著榮耀！
-